

河南省食品工业协会文件

豫食协〔2025〕32号

关于鲜骨汤及其制品等7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省辖市及济源示范区食品协会，有关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（食品办、消费品科），各会员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河南省食品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豫食协〔2021〕1号）规定，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对《鲜骨汤及其制品》等7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，符合立项条件，现予立项。准予制订。

请各有关主要起草单位严格按照制订团体标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组织开展该7项团体标准的制订工作，严把标准制订质量关，增强标准的科学性、适用性和先进性，按时完成各项标准的制订工作。

附件：拟制订的团体标准项目汇总表



附件：

拟制订的团体标准项目汇总表

序号	团体标准名称	牵头单位
1	鲜骨汤及其制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 德帮餐调（新乡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
2	高香味主产区香辛料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 许昌礼阳食品有限公司
3	双低（低 GI、低 GL）乳 及乳制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
4	0 抗（抗生素）食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郑州大学
5	双低（低 GI、低 GL）粉 面制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 河南省熙康食品有限公司
6	热鲜猪肉调理制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 河南华昱食品产业有限公司
7	热鲜猪肉熟制品	河南牧业经济学院、 河南华昱食品产业有限公司